



中生北控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BIOSINO BIO-TECHNOLOGY AND SCIENCE INCORPORATION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247)

中期業績公佈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的特色

GEM的定位，乃為相比起其他在聯交所上市的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的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有意投資的人士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GEM的較高風險及其他特色表示GEM較適合專業及其他老練投資者。

由於GEM上市公司新興的性質所然，在GEM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於聯交所主板買賣之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GEM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聯交所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佈乃遵照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的規定提供有關中生北控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與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的資料，本公司各董事(「董事」)願就本公佈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1)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完整，且無誤導或欺詐成分；及(2)本公佈並無遺漏其他事項，致使本公佈所載任何聲明或本公佈產生誤導。

董事會(「董事會」)茲公佈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綜合損益表及本集團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連同二零二五年之比較數字載列如下：

合併利潤表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六年	二零二五年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附註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一、營業收入	2	83,132	96,797
二、營業總成本		100,868	119,896
其中：營業成本		49,930	58,437
税金及附加		939	982
銷售費用		20,376	20,332
管理費用		16,075	23,216
研發費用		9,905	13,322
財務費用		3,643	3,607
其中：利息費用		2,495	2,511
利息收入		97	88
加：其他收益		130	59
投資收益(損失以「－」號填列)		4,467	60
其中：對聯營企業和合營企業的投資收益		4,457	60
以攤余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終止確認收益			
(損失以「－」號填列)		—	—
淨敞口套期收益(損失以「－」號填列)		—	—
公允價值變動收益(損失以「－」號填列)		—	—
資產處置收益(損失以「－」號填列)		51	—
信用減值損失(損失以「－」號填列)		8	60
資產減值損失(損失以「－」號填列)		34	—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六年	二零二五年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附註		
三、營業利潤(虧損以「－」號填列)		(13,046)	(22,920)
加：營業外收入		24	641
減：營業外支出		395	414
四、除稅前利潤(虧損以「－」號填列)	3	(13,417)	(22,693)
減：所得稅費用	4	(58)	209
五、淨利潤(淨虧損以「－」號填列)		(13,359)	(22,902)
(一)按經營持續性分類		—	—
1、持續經營淨利潤(淨虧損以「－」號填列)		(13,359)	(22,902)
2、終止經營淨利潤(淨虧損以「－」號填列)		—	—
(二)按所有權歸屬分類		—	—
1、歸屬於母公司股東的淨利潤			
(淨虧損以「－」號填列)		(8,331)	(17,976)
2、少數股東損益(淨虧損以「－」號填列)		(5,028)	(4,926)
六、其他綜合收益的稅後淨額		(48)	29
(一)歸屬於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綜合收益的稅後淨額		(48)	29
1、不能重分類進損益的其他綜合收益		—	—
(1)重新計量設定受益計畫變動額		—	—
(2)權益法下不能轉損益的其他綜合收益		—	—
(3)其他權益工具投資公允價值變動		—	—
(4)企業自身信用風險公允價值變動		—	—
(5)其他		—	—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六年	二零二五年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附註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2、將重分類進損益的其他綜合收益		(48)	29
(1) 權益法下可轉損益的其他綜合收益		—	—
(2) 其他債權投資公允價值變動		—	—
(3) 金融資產重分類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額		—	—
(4) 其他債權投資信用減值準備		—	—
(5) 現金流量套期儲備		—	—
(6) 外幣財務報表折算差額		(48)	29
(7) 其他		—	—
(二) 歸屬於少數股東的其他綜合收益的稅後淨額		—	—
七、綜合收益總額		(13,407)	(22,873)
歸屬於母公司所有者的綜合收益總額		(8,379)	(17,947)
歸屬於少數股東的綜合收益總額		(5,028)	(4,926)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5	(0.06)	(0.12)
(二) 稀釋每股收益(元／股)	5	(0.06)	(0.12)

合併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

		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附註		
流動資產：			
貨幣資金		18,257	43,520
交易性金融資產		2,000	—
應收票據		6,130	106
應收賬款	7	92,553	106,574
預付款項		7,074	4,235
其它應收款		30,784	31,683
存貨		40,053	43,606
其它流動資產		353	279
流動資產合計		197,204	230,003
非流動資產：			
長期應收款		—	500
長期股權投資		78,273	73,791
其他權益工具投資		2,450	—
其他非流動金融資產		650	650
投資性房地產		17,221	17,548
固定資產		47,019	52,487
使用權資產		2,016	2,016
無形資產		15,050	15,874
長期待攤費用		4,148	4,896
遞延所得稅資產		9,359	9,359
非流動資產合計		176,186	177,121
資產總計		373,390	407,124

		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附註		
流動負債：			
短期借款	8	104,418	139,558
應付賬款	9	59,837	62,669
合同負債		11,219	10,010
應付職工薪酬		15,966	15,915
應交稅費		871	800
其他應付款		63,423	45,109
一年內到期的非流動負債		5,410	6,346
流動負債合計		261,144	280,407
非流動負債：			
長期借款	10	7,929	8,235
租賃負債		1,593	1,954
長期應付款		—	338
遞延所得稅負債		3,176	3,235
非流動負債合計		12,698	13,762
負債合計		273,842	294,169
所有者權益：			
股本	11	144,707	144,707
資本公積		161,261	161,261
其他綜合收益		(1,207)	(1,159)
盈餘公積		45,517	45,517
未分配利潤		(238,474)	(230,143)
歸屬於母公司所有者權益合計		111,804	120,183
少數股東權益		(12,256)	(7,228)
所有者權益合計		99,548	112,955
負債和所有者權益總計		373,390	407,124

合併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項目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六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五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一、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		
銷售商品、提供勞務收到的現金	102,109	122,643
收到的稅費返還	—	26
收到其它與經營活動有關的現金	4,525	3,477
經營活動現金流入小計	106,634	126,146
購買商品、提供勞務支付的現金	46,221	71,065
支付給職工以及為職工支付的現金	35,780	42,056
支付的各項稅費	5,114	6,778
支付的其他與經營活動有關的現金	20,135	28,949
經營活動現金流出小計	107,250	148,848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	(616)	(22,702)
二、投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		
收回投資收到的現金	—	—
取得投資收益收到的現金	—	1,961
處置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和其他長期資產收回的現金淨額	—	40
處置子公司及其他營業單位收到的現金淨額	—	—
收到其他與投資活動有關的現金	—	—
投資活動現金流入小計	—	2,001
購建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和其他長期資產支付的現金	106	472
投資支付的現金	4,450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營業單位支付的現金淨額	—	—
支付其他與投資活動有關的現金	—	20
投資活動現金流出小計	4,556	492
投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	(4,556)	1,509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六年 二零二五年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三、籌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

吸收投資收到的現金	—	3,5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數股東投資收到的現金	—	3,5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現金	67,916	79,536
收到其他與籌資活動有關的現金	—	—
籌資活動現金流入小計	67,916	83,036
償還債務支付的現金	85,061	80,429
分配股利、利潤或償付利息支付的現金	2,203	2,500
其中：子公司支付給少數股東的股利、利潤	—	—
支付其他與籌資活動有關的現金	528	948
籌資活動現金流出小計	87,792	83,877
籌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	(19,876)	(841)

四、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影響

	(215)	166
--	--------------	-----

五、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淨增加額

	(25,263)	(21,868)
--	-----------------	----------

加：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餘額

	43,520	68,213
--	---------------	--------

六、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餘額

	18,257	46,345
--	---------------	--------

簡明合併所有者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歸屬於母公司所有者權益						
項目	股本	資本公積	其他 綜合收益	盈餘公積	未分配利潤	少數股東 權益	所有者 權益合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本期期初餘額	144,707	161,261	(1,159)	45,517	(230,143)	(7,228)	112,955
本期增減變動金額(減少以「－」號填列)	－	－	(48)	－	(8,331)	(5,028)	(13,407)
綜合收益總額	－	－	(48)	－	(8,331)	(5,028)	(13,407)
本期期末餘額	144,707	161,261	(1,207)	45,517	(238,474)	(12,256)	99,548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項目	歸屬於母公司所有者權益						少數股東 權益	所有者 權益合計
	股本	資本公積	其他 綜合收益	盈餘公積	未分配利潤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上期期末餘額	144,707	157,752	(1,169)	45,517	(179,002)	6,662	174,467	
本期增減變動金額(減少以「－」號填列)	—	—	29	—	(17,976)	(1,426)	(19,373)	
綜合收益總額	—	—	29	—	(17,976)	(4,926)	(22,873)	
所有者投入和減少資本	—	—	—	—	—	3,500	3,500	
本期期末餘額	144,707	157,752	(1,140)	45,517	(196,978)	5,236	155,094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 編製基準、重要會計政策及會計估計

未經審核的簡明合併財務報表(以下簡稱「財務報表」)已按照財政部頒佈的《企業會計準則第32號—中期財務報告》及各項具體會計準則、企業會計準則應用指南、企業會計準則解釋及其他相關規定(以下合稱「中國企業會計準則」)編製，亦符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上市規則》適用披露條文及香港《公司條例》適用披露規定。

本財務報表以持續經營為基礎編製。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流動負債超出流動資產約人民幣63,940,000元。董事經評估，本集團可獲充足銀行融資及主要股東財務支持，足以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起至少十二個月內維持營運、償還到期債務，因此本中期財務報表繼續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

本集團過往對聯交所披露財務報表一直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HKFRS」)。自本期中期報告起，本集團更改會計政策，全面採納中國企業會計準則(「CASBE」)作為唯一財務報告編製基準。本次變更原因為統一境內外財務數據口徑、減少雙準則調整工作、降低審計及披露成本，符合本公司及股東整體利益。

是項會計政策變更按《企業會計準則第2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更和差錯更正》追溯處理；比較期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中期財務數據及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財務狀況數據已重列，以符合CASBE列報要求。

本集團自二零二六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執行了財政部於近年頒佈的企業會計準則相關規定及指引，主要包括：

- 《企業會計準則解釋第19號》(財會[2025] 32號)中相關規定；
- 《企業會計準則解釋第20號》(財會[2026] 7號)中相關規定；

採用上述規定未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產生重大影響。

中期財務報表採用歷史成本法編製，若干金融資產按公允價值計量。本簡明合併財務報表應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照HKFRS編製之年報一併閱讀。

本財務報表未經本公司核數師審核，並已經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

本公司採用人民幣為記賬本位幣。除有特別說明外，均以人民幣元為單位表示。本集團下屬子公司、合營企業及聯營企業，根據其經營所處的主要經濟環境自行決定其記賬本位幣，編製財務報表時折算為人民幣。本報告期為自二零二六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2. 營業收入

本集團營業收入之分析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六年	二零二五年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銷售體外診斷試劑產品	80,815	94,910
其他服務	2,317	1,887
	<u>83,132</u>	<u>96,797</u>

3. 除稅前利潤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其他無形資產攤銷為約人民幣868,000元(二零二五年：約人民幣1,082,000元)，包括(a)行政費用約人民幣753,000元(二零二五年：約人民幣967,000元)、(b)研發開支約人民幣46,000元(二零二五年：約人民幣46,000元)、(c)銷售成本約人民幣49,000元(二零二五年：約人民幣49,000元)及(d)銷售及分銷開支約人民幣20,000元(二零二五年：約人民幣20,000元)。

4. 所得稅費用

由於本集團於期內並無在香港產生任何應課稅利潤，故並未就香港利得稅計提撥備。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六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五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即期稅項－中國		
期內費用	—	209
過往期間撥備不足	1	—
	1	209
遞延	(59)	—
	(58)	209

(一) 主要稅種和稅率

稅種	計稅依據	稅率
增值稅	按稅法規定計算的銷售貨物和應稅勞務收入為基礎計算 銷項稅額，在扣除當期允許抵扣的進項稅額後，差額部 分為應交增值稅	13%、9%、6%
城市維護建設稅	按實際繳納的增值稅及消費稅計繳	7%
教育費附加稅	按實際繳納的增值稅及消費稅計繳	3%
地方教育費附加稅	按實際繳納的增值稅及消費稅計繳	2%
企業所得稅	按應納稅所得額計繳	15%、25%

存在不同企業所得稅稅率納稅主體的，披露情況說明

納稅主體名稱	所得稅稅率
中生北控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5%
北京康博斯診斷科技有限公司	20%
北京中生金域診斷技術股份有限公司	15%

(二) 稅收優惠

- 1、依據《高新技術企業認定管理辦法》(國科發火[2016]32號)的規定，中生北控於二零二三年十月二十六日取得了GR202311001310號《高新技術企業證書》，有效期三年，二零二三年至二零二五年企業所得稅的適用稅率為15%。
- 2、依據《高新技術企業認定管理辦法》(國科發火[2016]32號)的規定，中生金域於二零二三年十月二十六日取得了GR202311001453號《高新技術企業證書》，有效期三年，二零二三年至二零二五年企業所得稅的適用稅率為15%。
- 3、根據《財政部稅務總局公告2023年第12號》(2023年第12號)，對小型微利企業減按25%計算應納稅所得額，按20%的稅率繳納企業所得稅政策，延續執行至二零二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符合條件的子公司享受上述優惠政策。

5. 本公司股東應佔每股虧損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每股基本虧損乃根據本公司股東應佔本期未經審核虧損及期內已發行普通股144,707,176股(二零二五年：144,707,176股)的加權平均數計算。

由於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六年及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發行潛在具攤薄影響的普通股，故並無對該等期間呈列之每股基本虧損金額作出調整。

6. 中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發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二零二五年：無)。

7. 應收賬款

本集團客戶包括有長久關係的客戶及經銷商客戶。有長久關係的客戶乃指購買本集團產品作臨床、體檢或科研用途之醫院客戶。除若干與本集團有長久關係的客戶獲授予介乎四至十二個月的付款期外，本集團授予其客戶的信貸期限通常為三個月。本集團力求嚴格控制未償還應收款項，且逾期結餘由高級管理層定期審查。本集團並無就其應收賬款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或其他信貸提升的保障。應收賬款為免息款項。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應收賬款按發票日期並已扣除虧損撥備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1年以內(含1年)	58,746	64,479
1至2年	21,384	28,971
2至3年	9,778	12,870
3年以上	7,796	11,219
小計	97,704	117,539
減：壞賬準備	5,151	10,965
合計	92,553	106,574

8. 短期借款

	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抵押借款	60,000	88,500
保證借款	7,000	44,058
信用借款	37,418	7,000
合計	<u>104,418</u>	<u>139,558</u>

9. 應付賬款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應付貿易賬款按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1年以內(含1年)	20,511	20,497
1-2年(含2年)	11,837	14,351
2-3年(含3年)	16,373	15,667
3年以上	11,116	12,154
合計	<u>59,837</u>	<u>62,669</u>

應付賬款為免息並通常於30日至90日信貸期限內結清。賬齡超過一年的結餘一般是由於供應商授予本集團延長的信貸期。

10. 長期借款

	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抵押借款	–	306
保證借款	429	429
信用借款	7,500	7,500
合計	<u>7,929</u>	<u>8,235</u>

11. 股本

	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已註冊、發行及繳足股本：		
80,421,033 股 (二零二五年：80,421,033 股)		
內資股，每股面值人民幣 1 元	80,421	80,421
64,286,143 股 (二零二五年：64,286,143 股)		
H 股，每股面值人民幣 1 元	64,286	64,286
	<u>144,707</u>	<u>144,707</u>

12. 或然負債

本集團並無尚未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的財務報表撥備的任何重大或然負債(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就貸款人民幣 1,000 萬元向一間擔保公司提供的反擔保)。

13. 關聯方交易

(a) 本集團於期內與關聯方的重大交易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六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五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中生精準醫學實驗室(合肥)有限公司	<u>65</u>	<u>–</u>

(b) 與關聯方的未付結餘：

	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其他應付款		
山東博科中生科技有限公司	4,000	—
科辰美益健康產業發展有限公司	6,107	—
四川中生醫療器械有限責任公司	4,072	—
雲南國科康儀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2,046	—

(c) 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的薪酬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六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五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短期僱員福利	2,095	1,445
離職福利	161	188
	<u>2,256</u>	<u>1,633</u>

董事認為，上述交易乃於本集團日常業務過程中進行。

14. 分部信息

就管理目的而言，本集團有一個申報經營分部：體外診斷試劑產品分部，該分部製造、銷售及分銷各種單／雙診斷試劑產品。管理層監察本集團業務單位的整體經營業績，以作出有關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之決策。本集團來自外部客戶之所有營業收入及溢利均由此單一分部產生。

地理資料

於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約89%的營業收入來自位於中國內地的客戶，且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全部非流動資產均位於中國內地。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概無單一客戶對本集團營業收入貢獻10%或以上(二零二五年：無)。

15. 資產負債表日後事項

於二零一五年二月十二日，本公司、北京元貞投資管理有限公司(「元貞投資」)及王加義先生(「王先生」)訂立一致行動協議(「一致行動協議」)，據此，各訂約方同意就北京中生金域診斷技術股份有限公司(「中生金域」)的主要營運及管理事宜(包括但不限於董事委任、業務計劃、預算、利潤分配、章程細則修訂及其他重大公司行動的批准)以一致方式行使彼等於中生金域的股東權利及董事會投票權。憑藉一致行動安排，並計及各訂約方的持股比例(分別約為45.90%、26.10%及18.00%)，本公司得以對中生金域行使控制權。因此，中生金域被視為本公司的一間附屬公司，其財務業績已於本集團之財務報表合併入賬。於二零二六年七月三日，本公司、元貞投資及王先生訂立一份終止協議(「終止協議」)，據此，各訂約方一致同意中生金域不再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並將作為聯營公司入賬，中生金域的財務業績將不再於本集團之財務報表合併入賬。中生金域不再合併入賬構成本公司的一項視作出售一間附屬公司。有關視作出售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六年七月三日的公告。

於二零二六年八月五日，本公司與上海匠簇科技有限公司(「目標公司」)及目標公司的原股東(即北京晨逸萌科技有限公司及潘震河(「潘先生」))訂立增資及合作協議，以有條件取得目標公司合共約70.3%的股權，總代價為人民幣164,033,300元。交易包括兩個步驟：向潘先生收購10%權益的股份收購，代價為人民幣7,700,000元，以本公司按每股3.2港元配發及發行2,791,250股代價股份支付；及(ii)現金增資人民幣156,333,300元以收購目標公司經擴大註冊資本的67%權益。於完成後，目標公司將成為本公司的非全資附屬公司，及其財務業績將於本集團的財務報表合併入賬。有關股份收購及增資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六年八月五日的公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資產負債表日期後直至本公佈日期並無發生影響本公司的重大事件。

16. 批准財務報表

董事會已於二零二六年八月二十日批准及授權刊發簡明財務報表。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經營環境

二零二六年上半年國內IVD行業持續處於政策驅動的結構性調整週期。國內公立醫療機構端，IVD試劑帶量採購常態化落地、DRG/DIP支付改革、檢驗結果互認、檢測服務價格調整等政策疊加，傳統生化、普通免疫等成熟品類面臨較大價格下行壓力，行業競爭加劇，中小廠商加速出清，市場向具備完整儀器+試劑一體化平台、核心原料自研能力及全球化佈局的頭部企業集中。

國內市場呈現嚴重分化：存量公立醫院業務承壓，高附加值賽道如分子診斷、伴隨診斷、病理、生殖遺傳檢測、早篩等具備較好成長韌性；第三方醫學檢測機構完成降本增效，部分頭部主體實現扭虧修復；消費醫療、基層醫療市場成為國內業務新拓展方向。

海外市場方面，全球IVD市場保持中個位數增長，新興市場(東南亞、中東、拉美)POCT、分子診斷需求旺盛，為國內IVD企業出海提供增量空間；成熟歐美市場准入門檻高，海外註冊、本地化運營仍是主要挑戰。全球行業發展主線集中在腫瘤診斷、自動化流水線、AI賦能實驗室、高端分子檢測等方向。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報告期」)，公司同時面對國內價格承壓、海外市場競爭激烈、原料供給價格波動等外部挑戰，堅持「國內平台深耕+海外業務突破+高附加價值管線落地+內部精益運營」的核心戰略，積極應對行業週期變化。

財務回顧

本集團自二零二六年中期業績及二零二六年中期財務報告起採用中國企業會計準則編製財務報表。為與報告期的列報基準保持一致，原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及披露的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同期」）比較財務資料已按照中國企業會計準則重列。經重列，按中國企業會計準則分別計算同期淨虧損為人民幣2,290萬元及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所有者權益（淨資產）為人民幣1.1296億元，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下金額相同。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與中國企業會計準則在實質內容上已高度趨同。中國企業會計準則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差異對本集團的影響主要為財務報表項目重分類，並未產生損益及權益調整。

收入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的主營業務收入為約人民幣8,310萬元，較同期約人民幣9,680萬元減少約14.1%。該減少主要由於主要受到醫保控費、區域檢驗中心檢驗結果互認等多項政策疊加影響，導致產品終端使用量回落。與此同時，公立醫院設備採購相關政策調整，令集團設備業務的招標進度及項目落地節奏有所放緩，進一步拖累報告期收益表現。

毛利及毛利率

報告期內的毛利為約人民幣3,320萬元，較同期約人民幣3,840萬元減少約13.4%，毛利率則為約39.9%（同期：約39.6%）。毛利的減少主要是由於下游終端業務量收縮、本集團營運規模回落。由於集採已成為行業長期常態化政策，報告期間本集團毛利變動主要受業務量波動影響。

銷售及分銷費用

報告期內的銷售及分銷費用為約人民幣2,040萬元，較同期約人民幣2,030萬元增加約0.2%。本集團將持續加強成本管控措施。

行政費用

報告期內的行政費用為約人民幣1,610萬元，較同期約人民幣2,320萬元減少約30.8%。集團因應當前經營狀況推進降本增效，優化組織架構，壓減非必要行政及營運開支，同時加強費用預算管控，帶動管理費用顯著下降。

研究及開發成本

於報告期內，本公司研發投入約人民幣990萬元，較同期約人民幣1,330萬元減少約25.6%。本集團共完成鐵蛋白測定試劑盒(膠乳免疫比濁法)等30個II類產品的延續註冊；視黃醇結合蛋白質控品等3個II類產品的首次註冊；視黃醇結合蛋白測定試劑盒(膠乳免疫比濁法)等7個II類產品的變更註冊。

投資收益

報告期內的投資收益為約人民幣450萬元，較同期約人民幣10萬元增加約人民幣440萬元，主要來自應佔本集團聯營企業的溢利。

期間虧損

因此，報告期內虧損約為人民幣1,340萬元，較同期虧損約人民幣2,290萬元減少約41.7%。

未來展望

當前，體外診斷行業正處於多重變革趨勢疊加的發展階段，政策持續修訂、技術迭代提速、市場競爭日趨激烈，全球產業鏈深度重構。隨著健康中國二零三五建設穩步推進以及國民健康「十五五」規劃落地實施，我國醫療衛生系統加快實現從以治病為中心向以人民健康為中心的轉變，預防優先、早篩早診成為行業發展主線。體外診斷作為健康管理的前沿關口，在疾病防控、慢病管理、基層醫療能力提升等領域發揮關鍵支撐作用，催生行業新的發展機遇。與此同時，行業企業也面臨現實壓力：醫保控費、集採常態化帶來經營約束，產品同質化競爭仍是行業長期痛點。挑戰之中亦蘊藏發展契機，國民健康意識持續提升、精準醫療快速發展、產業跨界融合不斷深化，推動大健康產業迎來新的發展窗口期，健康管理、精準醫療與健康干預成為政策落地的重要實踐方向。立足上述宏觀環境與行業態勢，公司順勢開展經營策略優化與戰略佈局改進。

1. 深耕國內IVD市場，優化產品與渠道結構

生化診斷試劑是公司核心業務，公司已取得280餘項體外診斷試劑產品註冊證，覆蓋肝功、腎功、血脂、心血管、糖尿病和風濕等十二大類生化檢測項目，是國內生化診斷試劑產品最為齊全的生產廠家之一。二零二六年八月，國家醫保局印發《檢驗類醫療服務價格項目立項指南（試行）》，推動全國檢驗醫療服務價格項目規範化。公司現有檢測項目全部納入該指南目錄範圍，為業務持續開展奠定良好政策基礎。

作為深耕生化領域50餘年的企業，中生北控始終將產品質量與溯源性置於首位。早在二零零四年，公司便率先建立參考系統部，現已自中國合格評定國家認可委員會獲得參考實驗室認可。此外，中生北控已連續20餘年參與國際IFCC-RELA比對，是國內首家參與該項目的IVD企業，建立了完整的量值溯源體系，從源頭為檢驗結果的準確性保駕護航。作為TC136委員，公司參與多項國家及行業標準起草驗證工作，為京津冀魯地區檢驗結果互認及北京市正確度驗證樣品提供賦值支持，與中國食品藥品檢定研究院、中國計量科學研究院等機構合作開展國家標準物質聯合賦值驗證，建立了完整的溯源與量值傳遞體系，具備系統提供「儀器－試劑－參考品」的能力，保障檢測結果準確性、可靠性。

在集採常態化、醫療服務價格改革的背景下，公司仍致力於生化試劑質量驅動創新，控制成本、優化性能和價格，在穩定產品性能的同時凸顯成本及價格優勢。隨著多批次大規模集採深入推進，中生北控的品牌信譽與產品質量優勢愈發凸顯。二零二六年四月，全新2000速全自動生化分析儀ZS-2000正式獲證上市，為IVD市場提供了更具競爭力的「儀器+試劑+校準品+質控品」整體化解決方案，持續拉動試劑銷售增量，穩步提升市場佔有率與品牌核心競爭力。此外，圍繞疾病早篩的戰略方向，公司糖尿病早期篩查指標脂聯素(ADPN)已順利獲證，心腦血管疾病重要篩查項目氧化低密度脂蛋白(ox-LDL)註冊工作有序推進，預期將獲批上市，持續完善代謝及心血管疾病早期篩查產品佈局，推進在疾病診斷、健康管理場景的應用。

此外，公司優化內部業務結構，加大對受醫保影響較小的健康體檢市場開拓，拓展生化試劑業務增量，打造「產品銷售+場景渠道+資本增值」一體化增長模式。同時，公司與廣東小手醫療科技有限公司訂立深度戰略合作，圍繞基層醫療建設開展全面協

作，共同提供系統性解決方案，賦能基層醫療能力提升，助力優質醫療資源下沉及強基工程落地實施。並與博科集團持續深化與合作夥伴的資源互補與價值共創關係，整合研發、智造與數字化渠道能力，審慎挖掘產業合作機遇，為股東創造長期收益。

2. 佈局流式細胞術研發創新和精準醫療

旗下子公司中生（蘇州）醫療科技有限公司及中生醫療科技（合肥）有限公司深耕流式細胞診斷領域十餘年，已搭建覆蓋基礎臨床至高階複雜檢測場景的全鏈條國產化流式產品矩陣，形成「儀器－試劑－軟件」的整體解決方案。儀器層面，公司自二零一八年推出單激光基礎機型起步，升級至二零二五年國內率先獲批的4激光高階臨床流式平台，並進一步推出全自動流式一體化工作站，其中3光15色BioCytel流式細胞儀已完成印尼、馬來西亞市場註冊獲批，俄羅斯等市場海外註冊工作正在加速推進，推動國產流式解決方案走向全球市場。試劑層面，共計100多個項目，其中流式絕對計數管、阿爾茨海默病三聯檢／四聯檢、多項細胞因子檢測（七項／十二項／十四項）、HLA-B27等核心產品已取得二類醫療器械註冊證，淋巴細胞亞群三類醫療器械註冊申請已獲受理，即將獲批上市。截至目前，中生流式產品累計裝機600餘台，伴隨後續試劑產品持續獲批落地，將進一步助推流式業務市場拓展，構築公司新的業績增長空間。公司將持續依託流式技術平台，完善高階疾病篩查產品線，填補國內精準檢測供給缺口，並同時在疾控、科研市場、細胞製備產業市場持續銷售，助力精準醫學發展。

3. 加速海外市場拓展，打造第二增長曲線

海外業務預期將成為公司中長期核心增長引擎。為加快推進全球化戰略佈局，公司設立全資子公司北京博斯諾國際貿易有限公司，全面專注於海外市場開拓與業務佈局。依託公司生化、流式等已完成海外註冊的產品基礎，子公司將持續推進重點區域醫療器械註冊申報工作，構建完善的海外經銷商合作網絡。公司將深度挖掘新興市場發展潛力，穩步擴大產品海外落地規模，提升品牌國際影響力，面向全球臨床及科研客戶輸出整體化解決方案，推動公司全產業鏈產品實現全球化市場滲透，不斷提高海外業務收入佔比，構築公司第二增長曲線。

4. 佈局上游核心原料及科研賽道

長期以來，抗原、抗體、酶、微球等IVD核心生物原料高度依賴進口，成為制約國內體外診斷企業成本控制、供應鏈交付及產品迭代升級的關鍵痛點。公司與合肥綜合性國家科學中心大健康研究院、安徽金百奧、廣州生物島開展深度戰略合作，聚焦IVD上游核心生物原料開展長期協同研發，共建穩定自主供應鏈，面向科研機構、CRO企業、體外診斷生產企業提供高品質核心原料供給支撐，助力破解上游原料「卡脖子」難題，夯實產業鏈自主可控能力，正式形成上游原料自主可控、中游儀器試劑自研自產、下游渠道全域覆蓋的完整體外診斷產業閉環。

此外，公司與上海匠簇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上海匠簇」)簽訂併購協議，據此，於完成後，公司將持有上海匠簇 70.3% 股權，成為控股股東。多年來，上海匠簇深耕科學儀器、生物試劑、IVD 領域及上游核心原料、實驗儀器與耗材的研發、銷售和技術，面向高校、科研院所、醫療機構、生物醫藥企業提供全套科研產品、核心原料與技術服務方案，包括 Promega 旗下 NanoLuc® mRNA 的中國重點區域授權分銷。在醫療領域，計劃重點推廣實體瘤伴隨診斷產品，旨在輔助識別適合接受免疫治療藥物的實體瘤患者。本次併購是公司落地「創新鏈、產業鏈、資本鏈」三鏈聯動發展戰略的關鍵佈局，是實現「上游科研、核心原料、下游臨床」產學研用全鏈條貫通的重要舉措，為公司全鏈條獨立可控再添合力。

5. 堅持技術創新，佈局疾病篩查、健康管理和消費醫療

- 1. 癌症早篩和衰老評估：**公司依託中國科學院百人計劃專家聶金福教授領銜的研發團隊，聚焦腫瘤早篩與衰老精準評估兩大核心領域，成功研發多癌種早篩+病灶精準定位檢測+AI 疾病預測模型、甲基化時鐘衰老精準評估、高發五癌專項檢測等系列產品，以分子層面精準解析能力實現癌症風險早發現與衰老狀態精量化，推動腫瘤早篩與衰老評估商業化落地。

2. **消費醫療：**公司聯合安徽中醫藥大學健康產業打造中醫藥藥食同源系列產品，聯合北京大學華東生命健康產業研究院落地精華凍乾粉產品，聯合南昌大學國際食品研究院開發功能性食品。旗下天津中恩醫藥國內首款PKU 2段、3段特醫配方粉已獲批，填補國產空白。公司正推動精準檢測與個性化健康干預雙向打通，構建覆蓋大眾調理、慢病管理、特殊人群營養支持的一體化解決方案。
3. **人工智能：**公司攜手合肥綜合性國家科學中心數據空間研究院啟動AI賦能「健康數字孿生人」創新項目，依託大數據技術打通精準檢測、健康評估、風險預警與個性化干預全鏈路，推動健康管理從「經驗防控」邁向「數據精準賦能」。
4. **信息化矩陣：**在國家推進檢驗結果互認、醫學實驗室ISO15189認可與醫院高質量發展的政策背景下，公司開發了臨床檢驗質量管理平台，支持2000多個項目的質量信息管理，目前已在國家「醫改橋頭堡」——福建省三明市開展試點，保障檢驗結果準確可靠與患者醫療安全，助力實驗室精細化管理、減少重複檢驗，推動檢驗質量同質化，為檢驗結果互認落地提供堅實技術支撐。此外，公司打造了涵蓋第三方實驗室LIS系統、健康與職業病健康管理系統、檢驗試劑SPD智慧管理系統、病理檢測管理系統、智能健康AI總檢等多款產品在內的完整信息化產品矩陣，全方位賦能醫療實驗室智能化、標準化、數字化升級。

6. 深化精細化營運管理，持續降本增效

公司將全面實施精益運營體系，通過研發管控、人員結構優化、盤活閒置資產和投資股權、內部管理和激勵政策等多項舉措改善整體經營效益；強化應收賬款與存貨全週期動態管理，加大應收賬款催收力度，持續優化經營現金流，抵禦行業週期帶來的營運壓力。同時，依託信息化產品矩陣(LIS系統、SPD智慧管理系統、CRM系統、OA系統等)，以數字化手段提升內部運營效率與外部服務能力，推動公司從傳統IVD製造企業向「精準檢測+數據驅動」的大健康綜合服務商轉型。未來，中生北控將持續堅持創新驅動，以內生創新夯實根基，以產業整合拓寬邊界，持續完善全生態、全品類產品矩陣，不斷強化核心競爭實力，向著建設具備國際競爭力的科研產品及技術服務、IVD核心原料及創新產品、大健康生態系列產品及創新服務提供商的目標穩步前行，積極響應國家《國民健康「十五五」規劃》，為全面建成健康中國2035貢獻中生力量。

資本結構、財務狀況及流動資金

本集團一般以銷售、股東注入的資金及銀行及其他借貸產生的現金流量撥付其營運。於報告期，本集團並無發行新股，惟重續或新增合共約人民幣6,790萬元的銀行及其他借貸。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負債比率(按短期借款加長期借款加一年內到期的非流動負債加租賃負債減貨幣資金，除以權益計算)約為101.9%(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99.7%)。

外匯風險

本集團的業務主要位於中國，除本集團偶爾從海外購置設備及若干體外診斷試劑產品再於中國轉售及加拿大附屬公司所產生之行政開支外，幾乎全部交易均以人民幣進行。少量以港元(「港元」)計值的現金存放於香港銀行賬戶，用作支付於香港產生的雜項開支(如專業費用)。

本集團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賬面淨值分別為約人民幣1,850萬元及約人民幣200萬元之若干樓宇及預付土地租金已抵押予北京中關村科技融資擔保有限公司，為本集團兩筆借款提供擔保。其中一筆金額為人民幣1,350萬元的銀行借款由北京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該等貸款將於一年內到期。其他貸款金額為人民幣4,650萬元，由興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該等貸款將於一年內到期。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若干機械按賬面淨值合共約人民幣102萬元抵押予第三方，以擔保本公司獲授貸款合共人民幣188萬元。該等貸款將於二零二七到期，且有不同的到期日。

資本開支

於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之資本開支總額為人民幣100萬元。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尚未於財務報表撥備之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所持重大投資、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以及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除本公佈所披露者外，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並無持有重大投資、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本集團將竭力緊跟市場環境的變化，積極尋找投資機會以擴大本集團的收入基礎，提高其未來財務表現和盈利能力。此外，本集團將通過收購合適的目標公司，尋求一般性的戰略擴張。我們對未來充滿信心，並致力於本公司的持續增長。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在香港及中國僱用合共386(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471)名全職僱員。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之總員工成本(包括董事及監事酬金)為約人民幣3,440萬元(同期：人民幣4,240萬元)。本集團將根據員工及董事的資歷、經驗、業績及市場水平核定彼等薪酬，以維持員工及董事薪酬水平具一定的競爭力。本集團定期檢討僱員之薪酬政策及待遇。本集團參加若干遵照中國及香港法例及條例之法律責任規定之定額供款退休計劃及保險保障計劃。董事會(「董事會」)相信，僱員乃本集團最重要資產之一，對本集團之成功做出巨大貢獻。本集團深明員工培訓之重要性，故向本集團員工分別提供定期培訓以提升其技術及產品知識。

除公司秘書及一名會計師外，本集團其餘僱員均駐於中國。

報告期間後事項

1. 須予披露及關連交易－終止中生金域一致行動安排

於二零一五年二月十二日，本公司、北京元貞投資管理有限公司(「元貞投資」)及王加義先生(「王先生」)訂立一致行動協議(「一致行動協議」)，據此，各訂約方同意就北京中生金域診斷技術股份有限公司(「中生金域」)的主要營運及管理事宜(包括但不限於董事委任、業務計劃、預算、利潤分配、章程細則修訂及其他重大公司行動的批准)以一致方式行使彼等於中生金域的股東權利及董事會投票權。憑藉一致行動安排，並計及各訂約方的持股比例(分別約為45.90%、26.10%及18.00%)，本公司得以對中生金域行使控制權。因此，中生金域被視為本公司的一間附屬公司，其財務業績已於本集團之財務報表合併入賬。於二零二六年七月三日，本公司、元貞投資及王先生訂立一份終止協議(「終止協議」)，據此，各訂約方一致同意終止一致行動協議，自終止協議日期起生效。因此，中生金域不再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並將作為聯營公司入賬，中生金域的財務業績將不再於本集團之財務報表合併入賬。中生金域不再合併入賬構成本公司的一項視作出售一間附屬公司。有關視作出售事項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六年七月三日的公告。

2. 主要交易－透過發行代價股份及現金增資方式收購及認購上海匠簇合共70.3%股權

於二零二六年八月五日，本公司與上海匠簇科技有限公司（「目標公司」）及目標公司原股東北京晨逸萌科技有限公司及潘震河（「潘先生」）訂立增資及合作協議，以有條件按總代價人民幣164,033,300元認購目標公司合共約70.3%的股權。該交易分兩個步驟進行：(i)以人民幣7,700,000元向潘先生收購10%的股權，由本公司按每股3.2港元配發及發行2,791,250股代價股份支付；及(ii)以現金增資人民幣156,333,300元收購目標公司經擴大註冊資本67%的股權。於完成後，目標公司將成為本公司的非全資附屬公司，其財務業績將於本集團之財務報表合併入賬。有關股份收購及增資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六年八月五日的公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報告期後及直至本公佈日期，未發生任何影響本公司的重大事項。

其他資料

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董事、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記錄於本公司須予存置之登記冊，或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46條至5.68條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如下：

於本公司股份的好倉：

姓名	身份及權益性質	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數目		佔本公司有關類別股份百分比		佔本公司之 註冊資本 總額百分比
		內資股	H股	內資股	H股	
陳鵬先生(附註1)	透過受控制公司	12,570,334	27,256,143	15.63%	42.40%	27.52%
陳正永先生(附註2)	透過受控制公司	10,000,000	–	12.43%	–	6.91%
康睿女士	直接實益擁有	–	28,000	–	0.04%	0.02%

附註：

1. 景寧國科康儀企業管理中心(有限合夥)(「景寧國科」)及國科健康院創新研究院(合肥)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國科健康」)分別持有11,330,344股及1,240,000股本公司內資股。由於景寧國科及國科健康由陳鵬先生最終控制，故陳鵬先生被視為於景寧國科及國科健康合共持有的12,570,334股本公司內資股中擁有權益。

HK Biosino co. Limited(「HK Biosino」)持有27,256,143股本公司H股。由於HK Biosino由陳鵬先生(作為一般合夥人)及李東風先生(作為有限合夥人)分別擁有約36.01%及36.01%權益，故陳鵬先生被視為於HK Biosino持有的27,256,143股本公司H股中擁有權益。

2. 四川中生醫療器械有限責任公司(「四川中生」)持有10,000,000股本公司內資股。由於四川中生由陳正永先生擁有77.94%權益，故陳正永先生被視為於四川中生持有的10,000,000股本公司內資股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概無本公司董事、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的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作出記錄或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46條至5.68條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就本公司各董事及監事所知，除本公司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上文「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一節所披露的權益外，下列人士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的權益，或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記錄於本公司須予存置之登記冊內的權益，或須另行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

於本公司股份的好倉：

股東名稱／姓名	身份及權益性質	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數目		佔本公司有關類別股份百分比		佔本公司之 註冊股本總 額百分比
		內資股	H股	內資股	H股	
山東博科中生科技有限公司 (附註1)	直接實益擁有	31,678,576	—	39.39%	—	21.89%
濟南墨澤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附註1)	透過受控制公司	31,678,576	—	39.39%	—	21.89%
甘宜梧先生(附註1)	透過受控制公司	31,678,576	—	39.39%	—	21.89%
褚丹俠先生(附註1)	透過受控制公司	31,678,576	—	39.39%	—	21.89%
HK Biosino (附註2)	直接實益擁有	—	27,256,143	—	42.40%	18.84%
海南智昕投資合夥企業 (有限合夥)(附註2)	透過受控制公司	—	27,256,143	—	42.40%	18.84%
李東風先生(附註2)	透過受控制公司	—	27,256,143	—	42.40%	18.84%
雲南勝能投資合夥企業 (有限合夥)(附註3)	直接實益擁有	10,939,314	6,780,000	13.60%	10.55%	12.24%

股東名稱／姓名	身份及權益性質	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數目		佔本公司有關類別股份百分比		佔本公司之 註冊股本總 額百分比
		內資股	H 股	內資股	H 股	
李楊一雄先生(附註3)	透過受控制公司	10,939,314	6,780,000	13.60%	10.55%	12.24%
	直接實益擁有	1,050,263	–	1.31%	–	0.73%
景寧國科(附註4)	直接實益擁有	11,330,334	–	14.09%	–	7.83%
四川中生(附註5)	直接實益擁有	10,000,000	–	12.43%	–	6.91%

附註：

1. 山東博科中生科技有限公司(「山東博科」)由濟南墨澤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濟南墨澤」)持有99%權益，而濟南墨澤分別由褚丹俠先生及甘宜梧先生持有約48%及52%權益。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濟南墨澤、褚丹俠先生及甘宜梧先生被視為擁有山東博科所持的內資股權益。
2. HK Biosino由海南智昕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全資擁有，而海南智昕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由董事陳鵬先生(作為一般合夥人)及李東風先生(作為有限合夥人)分別持有約36.01%及36.01%權益。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陳鵬先生及李東風先生被視為於HK Biosino擁有的H股中擁有權益。
3. 雲南勝能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雲南勝能」)由李楊一雄先生以及七名其他股東(彼等概無於雲南勝能股東大會上持有超過三分之一或以上之投票權)擁有約43.12%權益。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李楊一雄先生被視為於雲南勝能所擁有之H股及內資股中擁有權益。
4. 景寧國科由董事陳鵬先生擁有99.5%權益。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陳鵬先生被視為於景寧國科所擁有之內資股中擁有權益。
5. 四川中生由董事陳正永先生擁有約77.94%股權。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陳正永先生被視為於四川中生所擁有之內資股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就本公司各董事或監事所知，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概無其他人士(本公司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除外，其權益載於上文「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一節)於本公司的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記錄於本公司須予存置之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或須另行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董事及監事購買股份或債權證的權利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概無授予董事或監事或彼等各自的聯繫人(定義見《GEM上市規則》)任何購買本公司任何股份或債權證的權利或購股權，彼等亦無行使該等權利。

競爭權益

於報告期內及直至本公佈日期，概無本公司董事、監事、主要股東及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定義見《GEM上市規則》)於任何與或可能與本集團業務構成直接或間接競爭的業務中擁有權益，亦概無與本集團有或可能有任何利益衝突。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概無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董事的證券交易

本集團已採納按照《GEM上市規則》第5.48至5.67條制定之董事進行本公司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規定交易準則」)，目的為列載本公司就衡量董事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的操守而採納的準則。違反此守則將被視作違反《GEM上市規則》。本公司向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確認全體董事於報告期一直遵守規定交易準則。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其書面職權範圍符合《GEM上市規則》。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審閱及監督本公司的財務申報程序及內部監控制度。審核委員會包括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范曉亮先生、沈劍剛教授及金騰川教授(范曉亮先生為主席)，已審閱本集團報告期內的未經審核簡明合併財務報表。

企業管治

於報告期內及直至本公佈日期，本公司已應用《GEM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當中載列的原則及所有適用守則條文(「守則條文」)。董事將定期檢討本公司的企業管治政策，並將於必要的情況下不時建議作出任何修訂，以確保守則條文得以遵守。

於報告期內及直至本公佈日期，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所有適用守則條文，惟下文所述《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D.2.5條除外：

守則條文第D.2.5條列明，本公司應擁有內部審核職能部門。基於本集團之規模及簡單的營運架構以及內部監控程序，本集團決定暫不成立內部審核部門。然而，董事會已實施充分措施，履行與不同層面相關的內部審計職能，包括(i)董事會已制定正式安排，於會計及財務事宜上應用財務申報及內部控制原則，以確保遵守《GEM上市規則》以及所有相關法律及法規及(ii)本公司委聘外部顧問以對審核委員會釐定的範疇進行內部檢討。本公司認為現有組織架構及管理層的密切監管以及委聘上述外部顧問可使本集團維持充分的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董事會將不時檢討設立內部審核職能部門的必要性，並可能於有需要時成立內部審計團隊。

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7.50A(1)條披露董事之最新資料

於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董事會概不知悉報告期內有任何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7.50A(1)條須予披露之資料。

承董事會命
中生北控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
陳鵬

中國，北京，二零二六年八月二十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

主席、總裁兼執行董事
陳鵬先生

副主席兼執行董事
李忠華先生

執行董事
陳正永先生

非執行董事
康睿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沈劍剛教授、范曉亮先生及金騰川教授

本公佈乃遵照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之規定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各董事對本公佈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1) 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為準確完整及無誤導或欺詐成分；及(2) 本公佈並無遺漏其他事實，致令本公佈所作出的任何聲明有所誤導。

本公佈將由刊登之日起在聯交所網址 www.hkexnews.hk 之「最新上市公司公告」網頁至少保存七日及於本公司網站 www.zhongsheng.com.cn 內。